

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(峰自然资告字[2021]9号)

峰自然资告字[2021]9号 2021/9/27

经枣庄市人民政府批准,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 挂牌 方式出让 3(幅)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:

宗地编号:	YC2021-11号	宗地总面积:	11978平方米	宗地坐落:	峰城区底阁镇府前路北侧、五四路东侧
出让年限:	40年	容积率:	大于1并且小于1.5	建筑密度(%):	小于或等于55
绿化率(%):	大于或等于25	建筑限高(米):			
主要用途:	其他商服用地	区位:	郊区		
土地用途明细	用途名称	面积	土地级别		
	其他商服用地	11978	一级		
投资强度:	万元/公顷	保证金:	600万元	估价报告备案号	3729121BA0003
现状土地条件:					
起始价:	860万元	加价幅度:	10万元		
挂牌开始时间:	2021年10月18日09时00分	挂牌截止时间:	2021年10月28日14时30分		
宗地编号:	YC2021-19号	宗地总面积:	43570平方米	宗地坐落:	峰城区西昌路西侧、匡衡小学北侧
出让年限:	70年	容积率:	大于1并且小于1.6	建筑密度(%):	小于或等于25
绿化率(%):	大于或等于35	建筑限高(米):			
主要用途: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用地	区位:			
土地用途明细	用途名称	面积	土地级别		
	其他商服用地	1742	三级		
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用地	41828	三级		
投资强度:	万元/公顷	保证金:	10600万元	估价报告备案号	3723521BA0022
现状土地条件:					
起始价:	15032万元	加价幅度:	10万元		
挂牌开始时间:	2021年10月18日09时00分	挂牌截止时间:	2021年10月28日15时00分		
备注:	出让土地面积为43570平方米,其中商业用地面积不大于1742平方米,住宅用地面积不小于41828平方米。土地用途为商业和住宅用地,土地使用年期,商业用地40年、住宅用地70年。				
宗地编号:	YC2021-20号	宗地总面积:	150365平方米	宗地坐落:	峰城区西昌路西侧、匡衡小学北侧
出让年限:	70年	容积率:	大于1并且小于1.6	建筑密度(%):	小于或等于25
绿化率(%):	大于或等于35	建筑限高(米):			
主要用途: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用地	区位:			
土地用途明细	用途名称	面积	土地级别		
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用地	144351	三级		
	其他商服用地	6014	三级		
投资强度:	万元/公顷	保证金:	26000万元	估价报告备案号	3723521BA0023
现状土地条件:					
起始价:	51876万元	加价幅度:			
挂牌开始时间:	2021年10月18日09时00分	挂牌截止时间:	2021年10月28日15时30分		
备注:	出让土地面积为150365平方米,其中商业用地面积不大于6014平方米,住宅用地面积不小于144351平方米。土地用途为商业和住宅用地,土地使用年期,商业用地40年、住宅用地70年。				

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,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。

三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。

四、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,见挂牌出让文件。申请人可于 2021年09月27日 至 2021年10月26日 到 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获取 挂牌 出让文件。

五、申请人可于 2021年09月27日 至 2021年10月26日 到 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。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26日16时00分。经审核,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,具备申请条件的,我局将在 2021年10月26日16时00分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六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 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进行。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:

- YC2021-11号 号地块:2021年10月18日09时00分 至 2021年10月28日14时30分;
- YC2021-19号 号地块:2021年10月18日09时00分 至 2021年10月28日15时00分;
- YC2021-20号 号地块:2021年10月18日09时00分 至 2021年10月28日15时30分;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:

(一) 挂牌时间截止时,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,转入现场竞价,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。

出让土地涉及到地上和地下的光缆、管道、通讯、电力等设施的迁移等相关工作的,由土地竞得者自行协商解决,出让人不承担任何费用。

八、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

联系地址: 枣庄市峰城区宏学路2号
 联系人:
 联系电话: 0632-7727821
 开户单位:
 开户银行:
 银行帐号:

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历史版本信息:

发布时间	公告编号	撤回时间
2021年09月27日09时41分	峰自然资告字[2021]9号	2021-09-27
2021年09月27日09时38分	峰自然资告字[2021]9号	2021-09-27

宗地供应信息

宗地编号	宗地面积	土地用途	宗地状态	电子监管号	合同状态
YC2021-19号	43570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用地	正常		
YC2021-20号	150365	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用地	正常		
YC2021-11号	11978	其他商服用地	正常		